

证券代码：300597

证券简称：吉大通信

公告编号：2019-034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第三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1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7 名，独立董事 4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出并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蔡志刚先生、李正乐先生、林佳云先生、武良春先生、金谊晶先生、马书才先生、周伟先生、高电波先生 8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孙学博先生、刘进先生、安亚人先生、苏志勇先生、强巍先生 5 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其中，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孙学博先生、刘进先生、安亚人先生、苏志勇先生、强巍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

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差额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董事孙戈天先生在换届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孙戈天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董事孟庆开先生在换届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其继续在公司工作。孟庆开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4,821,42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 2.01%，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对孙戈天先生、孟庆开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 日

附件

蔡志刚先生：

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研究员职称。1990 年 9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吉林大学数学系应用力学专业学习(获得学士学位)，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6 月在职攻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研究生（获硕士学位），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职攻读吉林大学东北亚研究院研究生(获博士学位)。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12 月在吉林大学数学系工作（学生政治辅导员）；1997 年 1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吉林大学党委组织部工作（任科员、副科长、科长、副部长）；2009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吉林大学商学院党委书记；2017 年 1 月至今，任吉林大学经营性资产改革和管理办公室（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2018 年 6 月，经吉林大学委派兼任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蔡志刚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蔡志刚先生任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任吉林大学（实际控制人）经营性资产改革和管理办公室（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蔡志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蔡志刚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李正乐先生：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副研究员。吉林大学历史学专业硕士学历。曾任吉林大学毕业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科长，吉林大学保卫处副处长。现任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正乐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正乐先生任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李正乐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正乐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林佳云先生：

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员。长春邮电学院计算机通信专业学士学位，法国雷恩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研究生学位。1989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设计人员、副总工程师、副院长、院长，自 201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林佳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714,281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3.21%。林佳云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林佳云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武良春先生：

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员。北京邮电学院微波通信专业本科学历。曾任长春邮电学院学生辅导员、教师、科长、副处长、处长，深圳长邮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书记、副总经理。1993 年 3 月至今任吉林长邮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吉林长邮通信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吉大通信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武良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6,857,143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2.86%。武良春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武良春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金谊晶先生：

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员。长春邮电学院无线专业本科学历。曾任长春邮电学院图书馆技术部主任。1987 年 1 月加入本公司，

历任公司设计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总工、总工等职位，2002 年吉林大学发文聘任为副院长，2008 年改制后至今一直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吉林长邮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董事。

金谊晶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937,500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1.64%。金谊晶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金谊晶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马书才先生：

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长春邮电学院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吉林工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双学位本科。曾任长春邮电学院无线系副书记、副主任、深圳长虹公司（校办企业）海南办事处主任。1996 年加入吉林长邮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现任吉林长邮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书才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875,000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0.78%。马书才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马书才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周伟先生：

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5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副主任，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 年 11 月至今任青岛吉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

事。

周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41,071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0.10%。周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周伟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高电波先生：

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员。吉林大学电子与信息专业博士学位。曾任吉林吉信通信咨询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高电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607,143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0.67%。高电波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高电波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孙学博先生：

1946 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通信工程本科学历，国际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内蒙古呼伦贝尔盟扎兰屯市邮政局机务员、股长和副局长、内蒙古乌兰浩特市邮电局局长、内蒙古兴安盟邮电局局长、内蒙古邮电管理局处长、副局长、内蒙古移动通信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于 2008 年 3 月退休。201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学博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孙学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孙学博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

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安亚人先生：

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自 2002 年 4 月起至今就职于东北师范大学商学院，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安亚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安亚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安亚人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刘进先生：

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2004 年 1 月起就职于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现任该公司常务副总裁。201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刘进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苏志勇先生：

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律师，法律硕士研究生。曾

就职于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北京凯文律师事务所、吉林真然律师事务所、吉林中证律师事务所。2016年3月至今为北京盈科（长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4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苏志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苏志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苏志勇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强巍先生：

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7年至2001年3月在长春汽车座椅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任职劳资员、核算员；2001年3月至2011年7月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吉林分公司任审计助理、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11年7月至2015年12月在东北海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任职。

强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强巍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强巍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